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300846 证券简称:首都在线 公告编号:2025-066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现再次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26日(周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6日(周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9:15-9:25;9:30-10: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3日(周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册的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手续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必须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及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列明的项目可投	票
100	总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受让新增股本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1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2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3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3.04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5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6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7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8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09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3.10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
3.11	《关于修订〈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追责考核制度〉的议案》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六届五次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3.上述议案1.00,200,301,302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4.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公司拟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配偶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持授权委托书、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出示其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

(3)异地股东可在登记日起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登记者请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二),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6月24日16:30 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来信请寄至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以信函和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请务必在电话确认。

2.登记时间:2025年6月24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4:00至16:30,传真或信函以到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证券投资部)

4.会议登记注意事项:

(1)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者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人身身份证件和授权委托书必须出示原件。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杨丽萍

(2)联系电话:010-86409846;传真:010-88862121

(3)电子邮件:ccts-security@capitalonline.net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证券投资部);邮编:10001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一。

五、其他说明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股东或委托代理人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到突发事件的重大事件,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将按当日通知进行。

3.股东提案请于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交。

六、备查文件
(一)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首都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01 证券简称:新和成 公告编号:2025-034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 暨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26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定于2025年6月26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6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现再次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浙江新和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6月26日(周五)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6月26日(周五)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9:15-9:25;9:30-10: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6月26日9:15-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服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出现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股权登记日:2025年6月26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册的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并办理了出席会议手续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的,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代理人必须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式样见附件三。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公司会议室。

9.会议议程:

10.会议其他事项:

11.会议联系方式:

(1)会议联系人:杨丽萍

(2)联系电话:010-86409846;传真:010-88862121

(3)电子邮件:ccts-security@capitalonline.net

(4)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18号院9号楼(证券投资部);邮编:100012

12.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2)会议登记注意事项:

(3)会议登记时间:

(4)会议登记地点:

(5)会议登记联系方式:

(6)会议登记其他事项:

(7)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8)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9)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0)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1)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2)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3)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4)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5)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6)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7)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8)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19)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0)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1)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2)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3)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4)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5)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6)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7)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8)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29)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0)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1)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2)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3)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4)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5)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6)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7)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8)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39)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0)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1)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2)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3)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4)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5)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6)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7)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

(48)会议登记其他注意事项: